

## 中國文化大學理學院生命科學系畢業修業規定

102.11.20 102學年度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103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 一、為強化本系學生整體學習成效與專業能力，提升畢業生之升學與就業競爭優勢，特訂定本規定。
- 二、學士班學生除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依必修科目表）外，需符合以下修業規定始得畢業：
  - (一) 通過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依本校「大學部英文語文能力檢定標準實施辦法」辦理。
  - (二) 參與服務學習，依本校「服務學習實施辦法」辦理。
  - (三) 參與全人學習護照各項學習活動達認證標準，依本校「全人學習護照實施辦法」辦理。
  - (四) 參與「科技倫理」、「中華文化專題」，依本校「職業倫理教育實施要點」及「中華文化專題講座實施要點」辦理。
  - (五) 通過以下核心能力檢核：

理學院	核心能力	具備自然科學知識的能力	理論與實務結合的能力	多元整合的能力	具備國際化能力
	檢核機制	1. 「基礎科學概論」課程的學習結果。 2. 「地球系統科學概論」課程的學習結果。 3. 「學術研討會」參與的情形及學術期刊或學術研討會論文發表。 4. 畢業專題論文發表、張貼報告比賽或學位論文寫作。	1. 各專業系所相關必修基礎理論課程的學習結果。 2. 各專業系所相關必修實習課程的學習結果。	1. 修習「數位地球學程」規劃之課程的學習結果。 2. 修習其他跨領域學程規劃課程的學習結果。 3. 修習「專業學分學程」規劃之課程的學習結果。 4. 修習輔系或雙學位。	1. 至少參加1次國際性研討會或兩岸研討會或移地學習，以拓展學生國際視野。  2. 依照學校訂定語文畢業門檻通過要求。
學士班	核心能力	具備生命科學之專業知識	具備實驗技術與團隊合作之能力	具備資料整合及表達之能力	
	檢核機制	修畢專業必修以及核心學群選擇性必修課程基本應修學分數。	修畢技術與實驗課程基本應修學分數。	1. 生物文獻導讀、專題討論與專題研究的學習結果。 2. 畢業專題論文發表。 3. 畢業前須參加2次以上學術研討會及4場演講。	

- 三、本修業規定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教務會議、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